

# 泰信优质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3年8月1日

送出日期：2023年8月12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泰信优质生活混合	基金代码	290004
基金管理人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年12月15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开放申购、赎回
基金经理	吴秉韬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1年10月12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1年4月1日
其他	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向中国证监会说明原因和报送解决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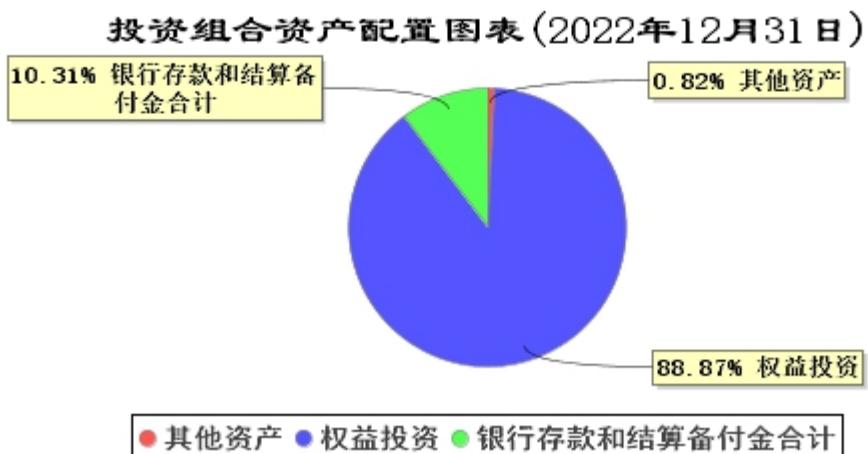
###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分享中国经济可持续发展过程中那些最能够满足人们优质生活需求的上市公司的长期稳定增长，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各类股票、债券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组合投资的范围为：股票资产60%-95%，，债券资产0%-35%，基金保留的现金以及投资于剩余期限在1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类资产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的大类资产配置、以核心-卫星策略为基础的优质生活行业配置和“自下而上”的证券精选相结合的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75%×富时中国A600指数+25%×富时中国国债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中高风险、中高收益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适合于能够承担一定股市风险，追求资本长期增值的个人和机构投资者。

注：详见《泰信优质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第八部分“基金的投资”。

##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业绩表现截止日期 2022 年 12 月 31 日。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申购费 (前收 费)	M<500,000	1.5%
	500,000≤M<2,000,000	1.2%
	2,000,000≤M<5,000,000	0.8%
	M≥5,000,000	1,000 元/笔
赎回费	N<7 天	1.5%
	7 天≤N<365 天	0.5%
	365 天≤N<730 天	0.25%
	N≥730 天	0%

###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1.20%
托管费	0.20%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会计师费、律师费、审计费等，按照有关法规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注：投资人重复申购，须按每次申购所对应的费率档次分别计费。

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 (一) 风险揭示

开放式基金的风险管理是基金管理能否成功的重要环节。完善的风险管理系统能够最大限度地预防和降低基金在投资运作和内部管理方面可能产生的各种风险。基金的风险管理主要针对基金运作过程中的各个环节所隐含的风险进行系统分析，并以严谨的管理制度、科学的管理方法以及先进的技术手段对基金投资风险进行监控和管理，以最大限度地规避和减少基金投资的风险损失。

本基金管理人以投资决策委员会为核心建立了一套科学严密的风险管理体系。该体系的管理程序如下：

- (1) 风险识别：揭示风险所在，识别组织系统与业务流程中潜在的内部控制风险，辨别市场和交易过程中存在的外部不确定风险，使用风险管理量化具体的风险指标。
- (2) 风险分析：剖析风险产生的原因，发生的可能性及其引起的后果。
- (3) 风险测量：针对各个风险因素，通过定量方法给出风险程度的大小、发生风险的概率和风险因子间的相关程度等。
- (4) 风险处理和控制：将风险水平与事前控制标准对比，确定可承担的风险，并实施监控；对后果严重的风险，准备相应的应急处理措施，进行事后化解。
- (5) 评估与报告：检查已有的风险管理系统，评价其管理绩效，生成风险报告，为风险管理体系的进一步改进奠定基础。

本基金是以消费类行业为主要投资方向的股票型基金，所特有的投资风险主要与股票投资有关。

#### (一) 政策风险

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和证券市场监管政策等国家政策的变化对证券市场产生一定的影响，可能导致市场价格波动，从而影响基金收益。本基金管理人的研究部门会密切关注国家宏观政策（如货币政策、财政政策、行业政策、地区发展政策等）的变化，及时应对因政策的变化导致市场价格发生波动而产生的风险。

#### (二) 经济周期风险

宏观经济的周期性运行特点会对证券市场的收益水平产生影响，从而影响基金的收益水平。本基金以消费类行业为主要投资方向，受经济周期的影响较小。本基金管理人的研究部门会对宏观经济形势和消费类行业的发展趋势作深入分析，寻找具有抗经济周期特点的细分行业和公司进行投资，给投资者带来稳定的回报。

#### (三) 利率风险

金融市场利率的波动会直接影响债券的价格和收益率，进而影响上市公司的融资成本和市场对公司股票的估值。本基金管理人将深入研究影响利率波动的各种宏观因素的变化，加强对债券组合久期的控制，减少利率风险对公司投资的股票和债券收益的影响。

#### (四) 公司经营风险

公司的经营受管理、技术、市场竞争、财务等多种因素的影响，上述任一环节的失误都可能导致公司盈

利状况的恶化。对上市公司的深入调查和研究是本基金管理人防范公司经营风险的最重要的措施。

#### (五) 信用风险

公司的信用风险一般是指债券发行人到期不能偿还债权人本金和利息的风险。此外，上市公司由于治理不善、违法经营、对股东恶意隐瞒信息而给投资者带来的风险也属于公司信用风险。本基金的债券投资将以国债、金融债和 AAA 级企业债券为主，一般不会出现发行人违约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将充分利用公司现有的行业与公司研究力量，根据发行人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对其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并进行深入细致地尽责调查，防止此类风险的发生。

#### (六)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资产不能迅速、低成本地转变成现金，或者不能应付可能出现的投资者巨额赎回的风险。前者是指资产不能及时变现或无法按照正常的市场价格交易而引起损失的可能性。后者是指在基金交易过程中，可能会发生巨额赎回的情形，巨额赎回可能会产生基金仓位调整的困难，导致流动性风险。本基金主要采用 VaR 技术来控制基金资产不能迅速变现的风险。对于可能因巨额赎回而发生流动性风险，本基金将充分研究投资者的个人需求和行为模式，合理配置各类不同期限的资产。

##### (1) 基金申购、赎回安排

本基金申购、赎回的具体安排请参见本招募说明书“六、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章节。

##### (2) 拟投资市场、行业及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评估

本基金的投资市场主要为证券交易所等流动性较好的规范型交易场所，主要投资对象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等），同时本基金基于分散投资的原则在行业和个券方面未有高集中度的特征，综合评估在正常市场环境下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适中。

##### (3) 巨额赎回情形下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

基金出现巨额赎回情形下，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基金当时的资产组合状况或巨额赎回份额占比情况决定全额赎回或部分延期赎回。同时，如本基金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单个开放日申请赎回基金份额超过基金总份额一定比例以上的，基金管理人有权对其采取延期办理赎回申请的措施。

##### (4) 实施备用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的情形、程序及对投资者的潜在影响

在市场大幅波动、流动性枯竭等极端情况下发生无法应对投资者巨额赎回的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将以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为前提，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谨慎选取延期办理巨额赎回申请、暂停接受赎回申请、延缓支付赎回款项、收取短期赎回费、暂停基金估值等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作为辅助措施。对于各类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的使用，基金管理人将依照严格审批、审慎决策的原则，及时有效地对风险进行监测和评估，使用前经过内部审批程序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在实际运用各类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时，投资者的赎回申请、赎回款项支付等可能受到相应影响，基金管理人将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操作，全面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

网址：<https://www.ftfund.com> 客服电话：400-888-5988, 021-38784566

- 1、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